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怡玄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
電子信箱：yf94609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204404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440433CXB_ATTCH2. pdf、0440433CXB_ATTCH1. pdf、
0440433CXB_ATTCH3. odt)

主旨：轉知苗栗縣政府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中介教育措施實施計畫—建國國中慈輝分校參訪活動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2年3月30日府教特字第11200781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相關資訊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2年4月28日上午9時30分起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苗栗縣建國國中慈輝分校。(苗栗縣頭份市八德二路131號)
 - (三)活動對象：
 - 1、凡符合慈輝分校輔導就讀申請要件(家庭變故、家境清寒、乏人照顧、家庭功能不彰而中輟或有中輟之虞者)之國中及國小應屆畢業生之學生家長、學校教師及社工均可報名參加。
 - 2、目前有學生於本分校就讀之學生家長、學校教師及社

工均可報名參加。

三、請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
四、報名相關資訊（附件1）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4月26日下午5時止。

（二）參加人員由機關（學校）為窗口，依下列方式擇一報名：

1、傳真：（037）661058。

2、電子郵件：hmt12383@gmail.com

（三）上開資料傳送後請與學校承辦人聯繫確認，黃老師，
（037）676993。

五、檢附旨揭活動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